



东方之旅译丛·周宁 主编

Seven Pillars of Wisdom

智慧七柱上

[英] T.E.劳伦斯 著 温飘 黄中军等 译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引言 起义的基础

以 基奇纳^①为首的一些英国人认为，阿拉伯人反抗奥斯曼土耳其人^②的起义会使英国在与德国作战的同时，也击败德国的盟友土耳其。

他们自恃对阿拉伯民族的性格、力量和所在地域的了解，以为这样一个起义的结果必定是美好的，并且指出了起义的性质和方法。

因此，他们在得到英国政府答应援助这次起义的正式承诺之后，就同意发动这次起义。然而，尽管如此，当麦加的大谢里夫^③发动了这次起义时，他们还是极感吃惊；而阿拉伯人发现，英法联军竟然毫无准备。这激发了各种复杂的情感，造成了既有强大朋友、又有强大敌人的局面。在他们的互相猜忌当中，起义开始走向流产。

① 霍雷肖·赫伯特·基奇纳（1850—1916），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任英国陆军大臣（1914—1916）。——译注

② 奥斯曼土耳其人，14世纪末叶侵占巴尔干半岛大部，兼并小亚细亚。1453年灭东罗马帝国，迁都君士坦丁堡（今伊斯坦布尔），建立奥斯曼帝国，其版图包括巴尔干半岛、小亚细亚、南高加索、叙利亚、巴勒斯坦、阿拉伯半岛部分地区及北非大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参加同盟国作战，战败。1919年奥斯曼帝国爆发资产阶级革命，1922年帝国告终。

本书所记述的历史事件正处一战时期及其前后，应为奥斯曼帝国末期，而原著将奥斯曼土耳其军队多称为土耳其军队或土耳其人，特予说明。——编注

③ 谢里夫指伊斯兰教先知穆罕默德之女法蒂玛的后裔，也是麦加的地方行政长官的称号。这里的大谢里夫即当时麦加的统治者侯赛因·伊本·阿里。——译注

第1章

在我的经历中，就我们当时的环境来说，有些不幸也许是必然发生的。不管怎么样，我们在一无遮掩的沙漠里，在冷漠无言的苍穹下，相依为命，生活了许多年。白天，灼人的骄阳把我们晒得焦躁不安，粗砺的炙风把我们抽打得晕头转向；夜晚，露水连同泥污使我们肮脏不堪，群星的沉寂更使我们自惭渺小。我们这支军队，不排队列，也不持军姿；我们特立独行；自行其是。我们只献身于自由——这人类信仰的第二支柱。它是一个贪得无厌的目标，吞噬了我们的全部力量；它是一个神圣超凡的希望，使我们原先的雄心在其光辉之下黯然消失。

随着时光的流逝，我们必须为理想而战的信念越来越不容置疑。鞭策和激励压倒了我们的一切怀疑。无论如何，它已成为一种信仰。我们早已卖身为它的奴隶，如同苦囚，一起铸在它长长的铁链上。不管我们是心甘情愿还是心怀不满，我们都俯首帖耳地侍奉着这一神圣的信念。普通的奴隶是没有什么智力可言的，他们已经失去了一切。而我们，不只是躯体，就连灵魂也都早已屈服于那压倒一切的胜利欲望之下了。我们，就如风中枯叶一般，被我们自己的行动耗尽了道德心、意志力和责任感。

永无休止的战斗使我们不再关心自己和他人的生命。绞索就套在我们的脖子上，高额悬赏正等待着我们的头颅。这意味着，一旦我们被敌人抓住，定会受到严刑拷打。每一天，我们中间都有人死去；而活着的人知道，在上帝安排的舞台上，自己不过是有知觉的木偶。的确，我们的主子残酷无情，只要我们伤痕累累的脚还能在路上蹒跚行走，就不会放过我们。我们当中的体弱者甚至羡慕那些疲累几至垂死的人，因为胜利看起来是那么遥不可及，而失败却近在咫尺并确定无疑。如果突然死去，就从苦役中得到了解脱。我们的神经不是高度紧张就是极为松懈；我们的情绪一会儿高涨至巅峰，一会儿跌落至谷底。我们对此无能为力。这种无奈使我们苦不堪言，并使我们只为着那可望而不可即的目标而活，不再顾及我们施加或忍受了多少恶意伤害，这是因为肉体的感觉倏忽即逝；一起起残暴、堕落和淫欲的行为就在光天化日之下发生，这是因为道德的法则必定都是苍白无力的词语，似乎对那些丑事有意回避。我们早已发现，有太剧烈的痛苦，太深沉的悲伤和太巨大的狂喜，那是我们有限的自我无法感受的。当感情达到这种程度，思想就被阻滞，记忆就变成一片空白，直到周围的环境再度变得平淡单调。

思想如此亢奋，它使心灵漂泊不定，允许心灵徜徉在陌生的空间，同时它也丧失了往日对肉体的耐心控制。肉体过于粗俗，无法感受到我们那些达于极致的悲伤和欢乐。因此，我们弃之如敝屣：我们听由肉体有失我们身份地向前行走，成为一个会呼吸的影像，孤独无助，并屈从于某些影响——我们的本能

在正常情况下面对这些影响就会收敛起来。战士们年轻强健、躁动不安的肉体和沸腾的热血下意识地要求着它们自身的权利，并以不可思议的欲望折磨得战士们的内心饥渴如焚。天气又是无法想象地难以忍受。在这样的气候中，我们物质匮乏、危险四伏的生活把男性的燥热情欲刺激得更加强烈。我们没有独居之所，也没有厚衣遮体。人与人全都无所遮挡地生活在一起。

阿拉伯人天生是禁欲的。普遍使用的婚姻制度几乎已消除了部族中不正当的男女关系。在四处征战的日子里，我们在不多的居留地所碰到的妓女，即使她们涂脂抹粉的肉体很合身体健壮的男人的胃口，但对我们这帮人却毫无吸引力。我们的年轻人厌恶这种龌龊交易，开始抱着无所谓的态度用他们自己纯洁的身体来满足彼此不多的需要。比较而言，这非常方便，似乎与性无关，甚至很纯洁。后来，有人为这种不会生殖的过程辩解，发誓说，在松软的热沙中，朋友们火热的肢体亲密地紧紧拥抱着，颤抖着，这时他们发现，在黑暗中隐藏着的，不仅有肉体上的美妙快感，还有强烈的心理感受，这种心智的激情在一次如火焰燃烧般的努力中把我们的灵魂与精神融化成一体。少数几个人，由于急切地要惩罚自己无法完全压制的欲望，甚至野蛮地以作践肉体为骄傲，猛烈地对自己施加一切使肉体疼痛和肮脏的行为。

我是一个被派往阿拉伯人中间的外来人，我不可能想他们之所想，也不可能赞同他们的信仰。但我负有义务，这义务就是引导他们，最大限度地使他们的一切行动向着有利于英国正在进行的这场战争的方向发展。如果我不能接受他们的性格，至少可以隐藏起我自己的性格，从而在他们中间比较顺利地发挥一种润物细无声的影响，而不是那种通过与他们冲突或批判他们而产生的影响。既然我成了他们的同伴，我就不会为他们辩护或鼓吹。今天，我穿着往日的长袍，遵从我们在舞台上的感觉，可以扮演一个旁观者的角色，但是，当时那些思想和行为都是自然而然产生的，把这一点如实报告出来，则更为诚实。现在看来是荒唐放纵或是施虐淫秽的行为，当时似乎都是不可避免的，或者只是寻常小事。

我们手上总是沾满鲜血：我们就是做这个的。因为伤害和杀戮似乎是短暂的痛苦，所以我们的生命也是极其短暂和痛苦的。既然活着是如此不幸，那么惩罚带来的痛苦必定冷酷无情。我们为着胜利之日而活，也为了胜利之日而死。当我们有了惩罚的理由和愿望时，我们立即就用枪或鞭子在受难者可怜的血肉之躯上写下我们的惩诫。沙漠的刑罚可没有法院或监狱中那么文雅、温和，所以这样的情景毫无魅力可言。

当然，我们的回报与快乐也同我们的痛苦一样突如其来。但它们显得不太重要，尤其是对我。贝都因人^①的行事方式即使是对于那些受他们教养长大的人

^① 指在阿拉伯半岛和北非沙漠地区从事游牧的阿拉伯人。——译注

来说，也是难以忍受的；而对于一个外来人，那简直就是残酷至极了，真的是生不如死。当行军或劳作结束后，我已经没有任何精力来记录我的感受，而在行军或劳作进行的时候，我也没有闲暇来观察心灵上的美。这种心灵之美有时会顺便降临到我们身上。在我的笔记里，只有残忍而没有美好。我们无疑享受了许多难得的、令人忘却一切的和平时光，但是在我的记忆里，更多的却是痛苦、恐怖和错误。我们的生活并没有在我所写下的文字中完全体现出来（因为有些事情十分可耻，人不能无动于衷、不知廉耻地复述），但我所写的东西蕴于我们的生命之中，发自我们的生命。祈祷上苍，读到记录了我经历的这本书的人不要受那些奇特遭遇的诱惑而出走，出卖自己和自己的聪明才智来为另一个民族效劳。

一个献身于异族并被他们当作占有物的人，过的是“猢狲”^①的生活。他把自己的灵魂同一个残暴的怪物作了交换，但他并不是异族人当中的一员。他会反对他们，会说服自己担负起一种使命，把他们像物品一样击碎，再把他们重新糅合成某种他们绝不会自动成为的物品；然后，他会利用自己原来的出身背景环境，迫使他们脱离他们的出身背景环境。或者，按照我的模式，他可以惟妙惟肖地模仿他们，乃至他们竟然反过来模仿他；这时，他会抛弃自己的出身背景环境，装成和他们的一样。然而，伪装是空洞并毫无价值的。在上述这两种情况中，因为没有思想的转换，他既没有自发自愿地做过一件事，也没有做过一件纯粹是他自己的事。他只是为他们做出无声的榜样，然后随他们自己高兴而采取行动或反应。

就我的情况而言，多年来，我始终穿着阿拉伯人的服装，努力模仿他们的精神基础，这使我摆脱了我那英国人的自我，使我能从一个新的视角来观察西方世界及其传统。阿拉伯人摧毁了我的一切，同时，我又不能真正地变成一个阿拉伯人。我所做的只是一种假象。一个人很容易由信教者变成不信教者，但很难由一种信仰改换为另一种信仰。我失落了一种形式，也没有接受另一种，变得如同我们神话中所说的“穆罕默德的棺材”一样^②。结果，我强烈地感受到了生命中的孤独，感受到了一种蔑视。这不是对其他人的蔑视，而是对他们的所作所为的蔑视。一个耗尽体力和倍感孤独的人不时会有某种形神分离状态：他的身体拖着沉重的步伐机械地跋涉着，而他的理性思维却离开了身体，从外部批判地审视着他，想弄明白这段躯壳究竟做了什么和为什么要这样做。有时候，这些自我会在虚空中交谈，那么疯狂就临近了。因为我认为，当一个人能够一下子透过两种风格、两种教育、两种环境的面纱看清事物的时候，他就近乎疯狂了。

① 英国约拿旦·斯威夫特著《格列佛游记》中慧骃国里最低劣、最野蛮的动物，指没文化的野人。——译注

② 相传伊斯兰教的创始人穆罕默德的棺材是没有任何东西支撑而悬在坟墓里的。此处喻指作者既失去了英国人的自我，又无法融入阿拉伯文明之中的那种心境。——译注

第 2 章

要了解阿拉伯运动，首先必须了解阿拉伯是一个什么样的民族。说明这一点相当困难。阿拉伯民族作为一个由许多不同语言的族群长期融会而形成的民族，其名称的含义在年复一年地缓慢变化。它曾经就是指游牧人。^①有一片土地叫作阿拉伯半岛，但这根本不能说明问题；有一种语言叫作阿拉伯语，这其中才包含着判断的标准。那是当今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的语言，是美索不达米亚的语言，是地图上标作阿拉伯半岛的那一大块地区的语言。在穆斯林征服这片土地之前，那里居住着多种不同民族，他们说的语言都属于阿拉伯语系，我们称之为闪语^②。但和多数科学词汇一样，这是不正确的。不过，阿拉伯语、亚述语、巴比伦语、腓尼基语、希伯来语、阿拉姆语和古叙利亚语都是相关的语言。我们知道，现在亚洲的说阿拉伯语的民族，尽管像漫山遍野的罂粟花那样多种多样，但他们的容貌和习俗都是同样或基本一样的。这就更加印证了这一基本事实——过去他们受到过共同的影响，甚至有共同的起源。我们指称他们互为亲戚，可以说是非常恰当的。而亲戚们当然是了解他们自己之间的关系的，哪怕这种了解令人悲伤。

在此意义上，亚洲的说阿拉伯语的地区大体上是一个平行四边形。它北起地中海的亚历山大勒塔，经过美索不达米亚，东至底格里斯河；南临印度洋，从亚丁到马斯喀特。它的西部边界沿地中海、苏伊士运河、红海直至亚丁；东部从底格里斯河、波斯湾到马斯喀特。这块四方形的土地和印度一样大，构成了闪族人^③的家园。在这片土地上，没有任何一个异族曾永久地留下他们的足迹。尽管埃及人、赫梯人^④、腓力斯人^⑤、波斯人、希腊人、罗马人、土耳其人和法兰克^⑥人都多次企图占领它，但最后他们都一一失败了。闪族强大的民族特性消解了那些分散零落的部族。闪族人有时也会走出这片土地，向外扩展，这时他们自己就被外部世界所淹没。埃及、阿尔及利亚、摩洛哥、马

^① “阿拉伯”一词最早出现在公元前 853 年亚述人的碑文中，原是“沙漠”之意。“阿拉伯”一词多指半岛中的沙漠地带，而“阿拉伯人”则是指“游牧人”（贝都因人）而言，与“定居人”相对应。参见纳忠：《阿拉伯通史》（上卷），商务印书馆，1997 年 12 月。——译注

^② 包括希伯来语、阿拉伯语等。——译注

^③ 古代包括希伯来人、阿拉伯人、亚述人、腓尼基人、巴比伦人等；今特指犹太人。——译注

^④ 小亚细亚东部和叙利亚北部古代部族。——译注

^⑤ 巴勒斯坦西南岸古国腓利斯人。——译注

^⑥ 古代日耳曼民族的一支。——译注

耳他、西西里、西班牙、西里西亚和法国都曾吞并和除掉过闪族人的殖民地。只有在非洲的黎波里和奇迹般长存的犹太民族中，才有一些历史久远的闪族人保持了某些原始风貌和军事力量。

阿拉伯民族的起源是一个学术问题。但是，他们现在的社会和政治差异对于理解他们的起义是十分重要的，而只有了解他们的地理，才能了解他们的社会和政治差异。阿拉伯半岛分为几大地域。这些地域天然地具有多种地貌，使居住在这块土地上的人们形成了多种多样的习俗。这块平行四边形的西部边框由一条连绵的山脉构成，它从亚历山大勒塔到亚丁，其北部被称为叙利亚；由此一直向南，依次叫作巴勒斯坦、米德延、希贾兹，最后是也门。这条山脉的平均高度约为三千英尺，高峰处为一万到一万两千英尺不等。它面西而卧，因受海洋性气候的影响而雨水丰足。总的来说，这一地区人口稠密。

另一块人口居住区是一条丘陵地带，在这平行四边形的南部边缘，濒临印度洋。平行四边形的东部边界起于淤积平原——美索不达米亚，但巴士拉以南是一片平坦的沿海地区，从科威特、哈萨直至卡塔尔。这块平原的大部分地区都有人居住，这些有人居住的丘陵与平原沿干旱的沙漠边际构成了一个海湾，在它的中心有一片群岛，那是一些水源充足、人口众多的沙漠绿洲，叫作喀希姆和阿里德。这片沙漠绿洲是阿拉伯半岛的真正中心，它被沙漠所包围，成为一块与外界隔离的净土，保持着最纯粹的阿拉伯精神和最强的个性。

包围着这片绿洲起着这种巨大作用从而造就了阿拉伯半岛特点的沙漠，实际上也是变化多端的。绿洲的南边是一片无路可寻的沙海，几乎一直延伸到人口稠密的印度洋岸边陡峭的悬崖。它隔绝了这一地区与阿拉伯历史的联系，也隔绝了对阿拉伯人的所有道德的与政治的影响。阿拉伯人称南海岸这片地区为哈德拉毛地区。它构成了荷属东印度群岛历史的一部分。它看起来更接近爪哇，而不是阿拉伯半岛。在这片绿洲的西部，在它们与希贾兹山脉之间，是内志沙漠。这是一片遍布火山岩和砾石的地区，几乎没有沙地。这片绿洲以东，在它与科威特之间，伸展着一片砾石地带，但中间有着大片松软的沙地，难以行走。绿洲以北是一条沙带，然后是一片由砾石与火山岩铺成的辽阔平原。作为美索不达米亚起始处的那一地带，即在叙利亚东部边缘和幼发拉底河岸之间的地带，全部都是这种地形。北部的这片沙漠可以容行人和汽车通过，这为阿拉伯起义取得胜利提供了条件。

西部的山丘和东部的平原永远是阿拉伯半岛上人口最多和最活跃的地区。特别是在西部，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的群山以及希贾兹和也门的群山，不止一次进入我们欧洲的生活潮流。从伦理上讲，这些肥沃、丰硕的山地属于欧洲，而不是亚洲，正如阿拉伯人总是向着地中海而不是印度洋，去寻求文化认同、开办企业，特别是对外扩张一样。迁徙的问题是阿拉伯半岛上最大和最复杂的力

量，无论在不同的阿拉伯地区有怎样不同的迁徙，普遍都是如此。

在北部（即叙利亚），由于卫生条件差，大多数人的生活又紧张忙乱，所以城市出生率很低，而死亡率很高。结果，农村人口过多，他们来到城镇寻找出路，消失在城镇的生活中。在黎巴嫩，尽管公共卫生得到改善，但每年仍有大批青年移民美国。这使该地区自希腊时代以来首次面临社会面貌完全改变的危险。

在也门，解决人口过剩问题的方法有所不同。那里没有对外贸易，也没有那些在脏乱之所聚集大量人口的大工业。城镇只是定期举行集市的场所，就像普通村庄一样清洁朴素。因此也门的人口增加缓慢，生活水平的下降更是极其缓慢，乡村和城镇普遍表现出人口过剩。但他们不能向海外迁徙，因为苏丹的情况甚至比阿拉伯半岛还糟糕。仅有的几个冒险越海移民的部族，为了生存不得不深刻地改变了自己的生活方式和闪族文化。他们也不能沿山脉向北迁移，因为圣城麦加和吉达港口阻拦着他们。那里是一个外族人聚居的地带，来自印度、爪哇、布哈拉和非洲的外族人不断增加，他们生命力顽强，对闪族意识抱有极大敌意。不管那一地带的经济、地理和气候如何，一种世界性宗教的人为因素使那片众多外族聚集的地区得以维系。因此，也门的人口负担日益严重，而唯一的出路只有东方，那就是迫使住在它边境地区的弱小部族沿维德扬高原的山坡不断向下迁移。维德扬高原是一片半荒芜的地区，包括比舍、达瓦西尔、兰耶和塔拉巴等水源丰富的河谷，它们一直延伸到内志沙漠。这些弱小部族不得不一而再、再而三地用草肥水美之乡来换取穷山恶水之地，而且换的地方一次比一次差，直至最后，他们所到的地方再也无法维持正常的农业耕作。这时，他们为了贴补衣食无着的生活，就开始喂养羊群和骆驼，最终越来越依赖这些牲畜过活。

弱小部族虽然一再被迫东迁，但那些城镇和乡村的人口压力却不断增加，终于把他们逼出了最后的生存地带。这些边境部族（现在几乎完全成了游牧民族）被赶出了哪怕是最遥远的沙漠绿洲，进入了人迹罕至的荒野，过起了游牧生活。今天，从那些可能有准确的迁移名称和日期的单个家族和部落看来，这一迁徙过程必定从也门人满为患的第一天起，就一直在进行着。在麦加和塔伊夫南面的维德扬高原上，到处有关于已经消失了的五十个部族的记忆和地名，今天，也许还可以在内志、沙马尔山和哈马德地区，甚至在叙利亚和美索不达米亚的边界，找到他们的痕迹。因为那里是迁移之源，游牧部族的产地，涌出大批沙漠流浪者的起始点。

沙漠居民就像山区居民一样经常流动。沙漠上的经济生活依靠骆驼的供应。在那些贫瘠的高地牧场上，只生长着茁壮而富于营养的荆棘，因此那里最易喂养的牲畜就是骆驼。贝都因人以牧驼业为生，而牧驼业又决定着他们的生

活，划分着各个部族的领地，使各个部族按照春季、夏季和冬季牧场的固定次序，随着畜群轮流啃掉每一块牧场上稀少的牧草而循环往复地游牧。叙利亚、美索不达米亚和埃及的骆驼市场决定着沙漠可以养活的人口数量，并严格限制着他们的生活标准。因此，沙漠有时同样会人口过剩。这时，凭借自然本性中的趋光性，他们会自相挤斥，最后人口过多的部族被驱逐出去，这些部族不会向南到不适于居住的沙漠或海洋中去；他们也不可能转向西方，因为在那里，在希贾兹峻峭的山岭上，密集着成群的山民，他们拥有保卫家园的强大优势。有时他们走向中部的阿里德和喀希姆沙漠绿洲。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寻找新家园的部族十分强大有力的话，他们就会成功地占领部分绿洲；但如果这些沙漠居民没有那么强大，他们就不得不逐渐北移，在希贾兹的麦地那和内志的喀希姆之间前行，直到到达两条道路的岔口处。他们还可以一直向东，经鲁姆赫河谷或沙马尔山，最终循巴腾到达沙米耶沙漠，在那里成为幼发拉底河下游的水滨阿拉伯人。或者，他们可以沿西部沙漠绿洲的阶梯——海纳基耶、海巴尔、泰马、焦夫和锡尔汉——缓慢地拾级而上，直到幸运地抵达叙利亚的德鲁兹山附近；或在前往阿勒颇或亚述的途中，在北部沙漠的泰德穆尔附近给他们的畜群饮水。

这时，生存压力依然没有停止，不可抗拒的北上趋势仍在继续。那些部族被驱往叙利亚或美索不达米亚的农耕区极边缘的地带。生存机会和口腹之需使他们先是认识到拥有山羊的好处，接着又认识到拥有绵羊的好处。最后，他们开始播种，只留一点点大麦给他们的家畜。他们现在不再是贝都因人了，他们开始像村民们一样遭受背后游牧部落的骚扰洗劫。慢慢地，他们和已经在这块土地上的农民一起有了共同的事业，他们自己也变成了农民。至此，我们看到，那些出生在也门高地上的部族被较强大的部族赶进了沙漠；在大沙漠中，这些部族为了生存，不得不开始游牧生活。他们四处流浪，每年都向北或向东迁移一点，随着机缘的安排，走上荒野中这条或那条有水的道路。直到最后，生存压力把他们又从沙漠驱赶到农耕区。他们和首次被赶进沙漠时一样，再次被迫过起农耕生活。这样的循环往复使闪族的肌体保持着旺盛活力。如果确实有一个独一无二的北方闪族，那么他们的祖先没有几个不曾在某一黑暗岁月长途跋涉、穿越沙漠的。游牧生活——那最深刻、最苦痛的社会历练——的印记，因人而异地烙在他们每一个人身上。

第3章

如果亚洲的说阿拉伯语的部落人和城市人并非不同的种族，而只是处于不同社会与经济发展阶段的人，那么他们的思想活动中就会表现出家族的相似性。因此，所有这些民族当中会有共同的因素，也就是唯一合情合理的事了。从一开始，在第一次见到他们时，人们就会发现他们普遍怀有明确坚定的信仰。这信仰所定的规矩几乎像数学般精确；这信仰所具备的形式冷峻无情，令人难以接近。闪族人的眼中没有中间色调。他们是一个只认原色的民族，或者说，他们是一个非黑即白的民族。他们总是只概略地看待世界，而且极为武断，看不起我们当代人的怀疑。他们不理解我们形而上的争论，不理解我们耽于内省的疑问。他们只知道真理和谬误，有信仰和无信仰，没有我们在遇到色调细微变化时的那种左右为难、踌躇不决。

这个民族非黑即白的特点不仅表现在外在观察上，而且体现在他们的内心设置中：是黑是白不仅一目了然，而且比肩并列，不分伯仲。他们的思想极易走极端。有时，在联合的统治中，他们之间立刻就出现了冲突，但他们从不妥协。他们的主张互相矛盾，而他们就遵循着互相矛盾的逻辑，得出荒谬的结论，而毫不以为有何不当。他们具有冷静的头脑和判断力，却往往从这一端跳到那一端，而丝毫没有意识到思想的这种跳跃。

他们是一个思维极端的民族。他们的智力未得到开发。他们的想象力十分活跃生动，却毫无创新性可言。虽然他们的上流阶层慷慨赞助，鼓励他们的邻居或奴隶大胆展示自己在建筑、制陶或是其他手工艺方面的任何才能，但在亚洲仍然只有极少的阿拉伯艺术。他们也没有发展大工业，因为他们无论在思想上还是在实体上都没有组织。他们没有创立过任何哲学体系，也没有创作过任何复杂奥妙的神话，他们信奉的只是部族偶像和岩洞偶像，未曾越雷池一步。这是一个精神最健全的民族，因为他们毫不犹豫、理所当然地接受了生命的馈赠。对于他们，这是件不言自明的事，是代代相传的生存权益，无人可以控制。不可自杀，死亡也不必悲伤。

他们是一个冲动无常、变乱频仍的民族，但又是一个足智多谋、才人辈出的民族。和每天平静的生活相比，他们的活动令人吃惊；和他们的芸芸众生相比，他们的伟大人物显得更加出类拔萃。他们的服膺出自本能，他们的行动出自直觉。他们造出了最大的产品——宗教教义，他们几乎垄断了天启宗教。这些宗教中有三个曾在他们中间持续很久，其中的两个变换了形式也早已传入非闪族人当中。基督教被翻译成希腊语、拉丁语和条顿语，从而蕴涵了多元精神，征服了欧洲和美洲。伊斯兰教经过种种转化改造，也占领了非洲及亚洲的部分地区。这些都是闪族的胜利。他们把失败只留给自己：在他们沙漠的边缘

地区，信仰已经支离破碎。

在沙漠地区与农耕地区的交界处还到处残存着衰落的宗教，这具有重要意义：它指明了所有这些教义的产生。这些教义是肯定的预见，而不是辩论，因此需要先知来昭示它们。阿拉伯人说他们曾有四万个先知，我们有记录可查的至少约几百个。这些先知中没有一个是生长于荒野蛮夷之地的，但他们的生活却都遵循着一个模式：他们都出生在人口稠密的地方，出于不可理解的狂热追求，而离家走进沙漠。他们在沙漠里放弃了物质享受，沉思冥想，度过了一段或伟大或平凡的日子，然后满怀着他们在冥想中得到的神示返回，向他们现在满腹狐疑的旧日伙伴传播这些神示。三大宗教的奠基者们都周而复始地做着这一切。在他们，这也许是巧合，但其他无数人的同样经历证明这是一个规律。我们可以依据这些其他人仍然真诚的信仰誓言判断，这些人不幸成了失败者。因为他们的誓言尽管真诚，但时光和彻悟却没有替他们堆积起供他们点燃的现成的干枯灵魂。对于城市里的思想者来说，进入尼特里亚的冲动一直是不可抗拒的。这也许不是因为他们发现主住在那里，而是因为在那里的孤寂之中，他们会更确切地听到自己内心真实的声音。

无论是成功者还是失败者，所有闪族教义的共同基础是至今犹存的现世无价值的思想。他们对物质的深恶痛绝使他们宣讲万物皆空、斩断尘念、禁欲苦行；他们创造的这种气氛无情地窒息了沙漠居士的思想。我第一次了解他们关于纯粹的意义，还是很早的时候。那时我们在叙利亚北部起伏不平的原野上骑马远行，直抵罗马时期的一座废墟。阿拉伯人相信这是边塞之地的一个王子为他的王后盖的宫殿。据说，为了更加富有，盖宫殿的泥土不是用水和的，而是用提炼百花而得的珍贵的花油来和的。我的向导们像狗一样嗅着空气，一边指引着我走进一个又一个破烂不堪的房间，一边说着：“这是茉莉花香，这是紫罗兰花香，这是玫瑰花香……”

但是，最后，达胡姆拉着我说：“快来闻闻这所有花香中最香的吧！”我们走进了主居室，对着那开裂的窗户，尽情享受着来自沙漠的微风。这微风在空旷的大漠上毫不费力地扑面而来，又一阵阵地掠过我们而去；这微风缓缓地起自比遥远的幼发拉底河更远的某个地方，经过许多个日夜，慢慢地穿过静寂无声的草地，终于碰到了它的第一个障碍——我们所在的这坍塌破旧的宫殿，碰到了这宫殿的人造的墙壁。它面对这些残垣断壁，仿佛在烦恼不安，流连徘徊，并用孩童的语言沙沙私语。他们告诉我：“这才是最好的香气，它根本无法辨别出有什么香味。”我的阿拉伯兄弟们对香料和奢华置之不理，他们选择的是人类从未有过或与人类从无关联的东西。

生于斯、长于斯的沙漠贝都因人，以他们整个灵魂拥抱着袒露的大漠，因为在沙漠中贝都因人感到无限自由；这原因只能意会而无法言传。然而，对于

自愿走进沙漠的人来说，袒露一切的沙漠则过于粗鄙。贝都因人为了获得个人的自由，丢弃了物质的羁绊，丢弃了舒适和奢侈，以及其他一切纠纷，哪怕这自由往往有饥饿和死亡伴随左右。贫穷本身没有什么可赞扬的。贝都因人享用着他们仍然可以保留的那一点点罪恶和奢侈：咖啡、新鲜的水和女人。在他们的生活中，他们拥有空气和风，太阳和光，无边的空间和伟大的虚空。沙漠里没有人类的努力，没有富饶的自然，有的只是头顶上的浩瀚蓝天，脚底下的洁净大地。在这里，贝都因人不知不觉地接近了真主。真主之于他们，是非人格化的、不可感知的、非自然界的，也不是道德或伦理上的，与世界、与他们都不相关；但这一存在不是通过剥夺，而是通过赋予，而成为全能的真主，成为一切活动之源的。自然和物质都只是反映真主的镜子。

贝都因人不会在自己心中寻找真主，因为他们坚信自己在真主心中。他们无法想象任何具象的真主，真主是唯一伟大无比、高高在上的。但有一个朴实的、日常的、属于这方水土的阿拉伯人的真主。他是他们的饮食、战斗和欲求，是他们最普通的思想、最熟悉的智谋和伙伴。这种与真主紧密结合在一起的方式对于另一些人来说是不可能的。有些阿拉伯人对真主抱有的信念使这些人感到绝望，而他们的绝望和他们奉行的庄严隆重的礼拜仪式遮住了真主，使他们看不见对此满怀忧思的真主。阿拉伯人让真主和他们弱小却野心勃勃、极不可靠的事业在一起，他们感觉不到这有何不谐。真主已成为他们最熟悉的词语。的确，当“上帝”成为我们单音节词汇中最短和最难听的词时，我们几乎不会说什么别的话了。

沙漠阿拉伯人的这种信条似乎无法用词语表达，但的确存在于他们的思想之中。作为一种影响，它很容易感觉到。那些长期进入沙漠的人已经忘记了大漠的广阔和空寂，不可避免地走向真主，以此作为人生唯一的避难所和生命的律动。那些游牧者可能是有名无实的逊尼派教徒，或者是有名无实的瓦哈比^①派教徒，还可能是闪族范围内的另一个什么教派的教徒。他们对此是不以为意的。他们的行为方式有点像锡安山^②的守门人，那些守门人在锡安山纵酒欢笑，因为他们是犹太复国主义者。每一个游牧者都有他自己与生俱来、存在于内心之中的天启宗教，那既不是口说的，也不是因袭或传递来的。因此，当我们注重世界的虚空和主的实在的时候，我们就会理解闪族所有的信条。如何表达这些信条，则要根据信仰者的能力和机会。

隐居于沙漠的人不因其信仰而出名。他们决不是传教士，也不是皈依者。

^① 瓦哈比派是伊斯兰教中主张严格诠释《古兰经》、严守教规的原教旨主义派别，18世纪由穆罕默德·伊本·瓦哈比创立于阿拉伯半岛的内志。——译注

^② 锡安山，在耶路撒冷，古犹太人曾以它为政治、宗教中心。在圣经里，锡安山即是上帝的住所。犹太复国主义者自称“锡安主义者”。——译注

他们闭眼不看这花花世界，也不理睬内心潜藏的对财富和其他诱惑的种种欲念，从而达到高度凝聚在真主本体中的自我。他们获得了一种坚定的和强大的信念。但这是多么狭隘的信念！他们枯燥单调的生活使他们丧失了同情心，使他们人性中的慈爱如同他们隐居的荒野那样，变成了一片荒芜。因此他们伤害自己，不仅是为了自由，更是为了愉悦自己，在痛苦中求得某种快乐。对于他们来说，这种残忍比财物更加重要。沙漠阿拉伯人认为，任何快乐都比不上自我克制带来的快乐。他们在克己之中找到了无限乐趣。他们使袒露思想如同裸露肉体那样具有感官上的快乐。他们也许毫无危险地挽救了自己的灵魂，但这种做法却十分自私。他们把沙漠造成了一个精神的冰屋，其中完整无损然而却一成不变地永久保存着真主的统一的幻象。有时，来自外部世界的追寻者会到那里躲避一段时间，从那里客观地审视他们即将皈依的完美模式的本质。

沙漠人的这种信仰在城市里是不可能的。无论是对外输出还是日常运用，它都显得太奇特、太简单，也太难以了解。这种思想，即闪族教义中最基本的信仰，就在那里等待着我们，但它必须被冲淡，才能使我们理解。蝙蝠的尖叫声在很多人听来过于刺耳，同样，我们的才疏学浅使我们捕捉不到沙漠的精神。先知们瞥见了真主，即从沙漠返回，某些庄严神圣、光辉灿烂的景象就以他们为中介而显现出来。他们好比是一种有色的中介，通过他们看这景象就如同通过茶色镜片观看太阳一样。否则，那景象全部的光辉作用于我们，会使我们变盲、变聋、变哑，如同它曾作用于贝都因人那样，使他们变得粗野孤独。

这些信徒们按照主的话，努力剥夺自己以及邻居们的一切所有，但他们受到人类弱点的羁绊而告失败。为了生活，村民或市民们必须每天用获得和积累的快乐来满足自己，并且本着随遇而安的态度，变得极为粗俗和充满物欲。那使别人过着苦行僧般日子的对世俗生活的看轻，只是使他们感到绝望。他们像挥霍无度的败家子一样，迫不及待地消耗自己的肉体，渴望着最后的了结。在布赖顿大都会大饭店里，那些犹太人、吝啬鬼、阿多尼斯^①的崇拜者、大马士革妓院里的淫徒们，全都带有闪族善能享乐的印记。然而，沙漠人精神内核的另一种极端表现，就是艾赛尼教派、早期基督徒和早期哈里发们的那种清苦克己。他们找到了在精神上对穷人最为公正的通往天国之路。闪族就是这样彷徨在贪欲和克己之间。

阿拉伯人追随理想可以到死心塌地的地步。他们打骨子里生就的忠诚，使他们无须发誓就成为顺从的奴仆。在胜利到来之前，他们中没有一个人会逃避契约，可伴随胜利一起降临的还有责任、义务和约束。这时，理想消失了，事业完结了，一切化为尘土，而尘世的财富和享乐在他们眼前展开。它们可以把

① 希腊神话中的爱神。——译注

没有信仰的他们带往天涯海角，但绝不是通往天堂。然而，就在这样的奔向享乐和财富的途中，如果他们遇到一个怀有理想的先知，他无家可归，靠施舍和野禽为食，这时他们全都会抛弃自己的财富而追随先知，以便从他那里得到神的感召。他们成了义无反顾地追随理想的人，不问结果，也不分青红皂白。在他们看来，身体和精神是不可避免地永远对立的。他们的思想奇特晦涩，低落沮丧与兴奋高昂同时并存，没有一定之规，但他们比世界上任何其他的民族对信仰都具有更大的热情，更宽的胸怀。他们是一个看重开始的民族。对于他们，抽象的理念是最强烈的动力，过程是无限勇气与无穷变化的展示，而结果无关紧要。他们像水一样柔软无形，但也像水一样，最终会成为江湖河海。从生命萌发伊始，他们就一浪接一浪、不停歇地冲击着海岸——那肉欲的躯壳。每一个浪头都在花岗岩上碰得粉碎，但是，就像大海一样，这些波浪一点一点地磨蚀着花岗岩，年年月月，直到有一天，那波浪会势如破堤般冲没物质世界，那时，主将在那水面上行走。我在一个理想形成之前，激起和推动了一个这样的浪潮（它还不是最小的），直至它到达浪峰，然后从高处跌落至大马士革。那次浪潮虽然受到既得利益群体的抵制，被抛了回去，但是那大浪的冲刷必将为下一次浪潮做好准备，当时机成熟，大海一定会再次掀起波涛。

第4章

在地中海周围的第一次大规模冲击就向世界显示出了激情迸发的阿拉伯人在短期内进行高强度体力活动的能力。但是，当这激情的火焰燃尽，闪族精神当中缺乏韧性、无一定之规的特点就变得非常明显了。他们对自己所占领的地方漫不经心，十分厌烦有条不紊的体系，所以不得不去寻求被他们征服的臣民或是精力更旺盛的外人的帮助，来治理他们刚拼凑起来、尚未巩固的帝国。因此，在中世纪初期，土耳其人在阿拉伯国家中找到了插足之机。他们开始是奴隶，后来变成了助手；再往后，就成了扼杀由旧国家体制中产生的新生力量的寄生虫；最后，则处处充斥着敌对气氛，其时，旭烈兀们^①或帖木儿^②们焚烧、毁灭了所有令他们讨厌的自命不凡的东西，使他们嗜血的欲望得到满足。

阿拉伯文明的本质是抽象的，重道德和伦理而不实用。阿拉伯人不强调公共精神，这使他们个人的优秀品质无用武之地。在阿拉伯人的时代，他们是幸运的：欧洲已经堕落，变得粗俗不堪，那些学习希腊语和拉丁语时代的记忆正渐渐消失。相比之下，阿拉伯人的模仿却显得颇有教养。他们的学术、文化有了发展，国家变得繁荣昌盛。他们为给后来的中世纪保存某些典雅的过去做了实实在在的贡献。

随着土耳其人的到来，这种幸福成了幻梦。亚洲的闪族人一步步落入土耳其人的奴役之下，感到这样的日子不啻慢慢死去。他们的财产被剥夺，他们的精神在军政府的高压下日渐委靡。土耳其的统治是宪兵统治，而它的政治理论恰如它的统治那样粗暴。土耳其人向阿拉伯人宣扬宗派利益比爱国重要；多关心自己的领地，少关心民族。他们巧妙地挑起纠纷，使阿拉伯人彼此猜忌。甚至在法院、政府部门和高等学府都不准再使用阿拉伯语。阿拉伯人只该牺牲本民族的特点为国家服务。对此，闪族人民没有逆来顺受，而是坚决抵制。他们在叙利亚、美索不达米亚和阿拉伯半岛上举行了多次反对土耳其野蛮入侵的起

① 旭烈兀（1219—1265），伊儿汗国的建立者，成吉思汗之孙，拖雷之子。1253年，任蒙古第三次西征的统帅，率10万大军横扫伊朗、伊拉克、叙利亚；进而进攻小亚细亚，击败巴尔干诸国联军，震动地中海诸国。1264年，受忽必烈册封为伊儿汗，建立伊儿汗国，统辖东起阿姆河，西至地中海，北抵高加索，南达印度洋的广大地区。——译注

② 帖木儿（1336—1405），中亚帖木儿帝国的创立者，又称跛子帖木儿。为西察合台汗国突厥化蒙古贵族后裔，曾任地方总督，后官至汗国大臣。1370年，推翻汗国，自立为素丹。他以成吉思汗霸业的继承人自诩，依靠中亚各地游牧封建主，组成强大军事武装，东征西讨，南北转战。14世纪80年代征服波斯、花拉子模等地；90年代侵入伊拉克、俄罗斯；大败钦察汗国并攻入印度，焚掠德里；1402年，入侵小亚细亚、击败奥斯曼帝国主力，生擒土耳其素丹巴耶塞特，建立起一个仅次于蒙古的庞大帝国。——译注

义，对土耳其更加阴险的吞并企图也进行了顽强的反抗。阿拉伯人决不会放弃他们丰富和灵活的语言，去说那些粗野的土耳其语。相反，他们用阿拉伯词汇充实了土耳其语，并固守着自己的文学宝藏。

他们失去了阿拉伯版图的意识，失去了关于阿拉伯种族的、政治的和历史的记忆，但是，他们从未放弃他们的语言，而且几乎靠着阿拉伯语建成了一个语言的祖国。每一个穆斯林的首要责任就是学习《古兰经》——伊斯兰教的圣经，阿拉伯文学最伟大的丰碑。伊斯兰教是阿拉伯人自己的宗教，只有阿拉伯人才最有资格理解和奉行它。认识到这一点，使所有的阿拉伯人都有了一个判断标准，从而分辨出土耳其人的成就是多么平庸。

后来，土耳其革命^①发生了，阿卜杜勒·哈米德二世^②倒台了，青年土耳其党^③掌权了，阿拉伯人的视野刹那间开阔了。青年土耳其党的起义是一次反抗伊斯兰等级统治和老素丹的泛伊斯兰理论的运动。老素丹把自己封为伊斯兰世界的精神领袖，还热切地希望借此使自己也成为伊斯兰世界世俗事务的领

① 土耳其革命，1908年由青年土耳其党人领导的人民起义。19世纪末、20世纪初，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土耳其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都很尖锐。在俄国革命的鼓舞下，青年土耳其党于1908年7月领导了人民起义，并取得初步胜利，但很不彻底。青年土耳其党仍然继续保留哈米德二世的王位，不敢触动帝国主义利益，害怕、阻挠和压制人民群众的革命和被压迫民族的解放斗争。结果1909年4月反动派又发动反革命政变，解散了议会与内阁。青年土耳其党人被逐出首都伊斯坦布尔。由于反革命政变不得人心，两个星期后被以马赫穆德·舍夫凯特和穆斯塔法·基马尔为首的革命军击溃，并恢复了议会，废黜了国王哈米德二世。青年土耳其党人组织了新政府，掌握了政权。这次革命虽然打击了封建专制主义的统治，但青年土耳其党人不敢发动群众，完全漠视广大农民的土地要求。他们虽然提出过有进步意义的纲领，但无意付诸实施。他们借助于非土耳其族的民族运动，但执政后却继续加强民族压迫，提高土耳其族和伊斯兰教的地位。帝国主义在土耳其的特权仍然保留。因此这是一次极不彻底的资产阶级革命。——译注

② 阿卜杜勒·哈米德二世（1842—1918），奥斯曼帝国素丹阿卜杜勒·迈吉德一世之子，于1876年5月登上王位，实行封建专制主义独裁，在全国建立恐怖统治。挑动基督教民族与伊斯兰教民族互相残杀，对属地各民族的反抗则实行民族大屠杀，使土耳其成了一座暗无天日的“民族牢狱”，有“血腥素丹”之称。他对外屈膝投降，出卖国家主权。1909年4月被废黜。——译注

③ 青年土耳其党，为土耳其资产阶级地主的政党，又称“统一进步委员会”，1894年建立。该党主要成员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一部分下级官吏、军事院校的学生和新闻记者。领导人是新闻记者艾哈迈德·里扎（1859—1930）。主张废除君主专制，实行宪政，加强资产阶级在政治、经济上的地位。1908—1909年青年土耳其党革命后掌握政权，镇压工农运动。1912年被亲英的自由协调党推翻。1913年重新执政，次年站在德奥一边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战后瓦解。1922年恢复活动，1926年因该党首领参加反基马尔阴谋，被彻底消灭。——译注

袖。青年土耳其党的那些年轻的政治家们，在主权国家宪制理论的激励下，起来造反，把老素丹投入了监狱。因此，在西欧刚开始摆脱民族主义，向国际性发展，并因与种族问题毫不相干的战争闹得不可开交的时候，西亚却开始摆脱天主教的信条，向民族主义政治发展，还梦想进行战争——争取自治和主权的战争，而不是保卫信仰或教义的战争。这一趋势最初和最强的势头发生在近东，发生在那些小巴尔干国家。这些国家经过前所未有的苦难，终于达到了摆脱土耳其统治的目标。此后，在埃及、印度、波斯，最后在君士坦丁堡，都爆发了民族主义运动。在这些地方，美国的新教育思想使民族主义运动得到促进和凸显。这些新教育思想在传统的浓厚东方氛围中传播开来，成了一种具有爆炸性的混合物。美国学校使用询问式教学法，鼓励科学上的不同见解和观点的自由交流。它们教授革命而没有目的，因为在土耳其，如果一个人属于被统治种族，如土耳其长期以来一直企图加以统治的希腊人、阿拉伯人、库尔德人、亚美尼亚人或阿尔巴尼亚人，那么他要在成为现代人的同时又成为忠于君主的人，是不可能的。

青年土耳其党人的旗开得胜使他们充满了自信，他们的主张所显示的威力冲昏了他们的头脑。他们反对泛伊斯兰主义宣扬的奥斯曼大家庭。隶属于土耳其的民族在数量上远远多于土耳其人，但他们极易受骗，轻信了土耳其人要与他们合作，共同建立一个新东方的话。他们迫不及待地接受了这一充满赫伯特·斯宾塞^①和亚历山大·汉密尔顿^②精神的使命，制订了囊括各种思想的纲领，欢呼雀跃地把土耳其人当作合作伙伴。土耳其人对他们释放出来的这股力量感到了恐惧，他们像当初突然点燃这火焰一样，又突然地要扑灭这火焰。他们打出了“让土耳其人说土耳其语”的口号。之后，在这一政策的指引下，土耳其又转而要拯救他们的受别国统治的同胞——居住于中亚、隶属于俄罗斯的土耳其人。但是，他们首先必须肃清帝国中那些愤怒地抵制他们统治的民族。而第一个必须处理的，就是阿拉伯人这土耳其内部最强大的异己力量。于是，阿

^① 赫伯特·斯宾塞（1820—1903），英国唯心主义哲学家、社会学家、不可知论者。他首先把达尔文的进化论原理应用于哲学和伦理学，从庸俗进化论出发，虚构了一个他认为可解释一切自然和社会现象的综合哲学的公式。崇尚功利主义，强调个人的重要性。主要著作有《综合哲学体系》十卷、《教育论》、《社会主义原理》等。——译注

^② 亚历山大·汉密尔顿（1757—1804），美国开国元老之一，政治家，第一任财务部长。曾参加1787年制宪会议，主张建立中央集权的联邦政府，拥护奴隶制，反对18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他与约翰·杰伊、詹姆斯·麦迪逊合写的阐述制宪思想的《联邦党人文集》（The Federalist Papers），至今被认为是政治经典著作。他与托马斯·杰斐逊的不同政见所形成的党派斗争是美国政党制度的缘起。杰斐逊及其支持者组成了“共和派”，而汉密尔顿及其支持者则组成了“联邦派”。——译注